

國立中興大學契約進用職員平調人員具體績效表

單位	職稱	姓名
具體績效		
現職工作項目		
依「約用職員各職稱之名額百分比及工作職責表」所訂之工作職責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序列工作職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序列工作職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序列工作職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序列工作職責		
申請人		單位主管

附註：一、本表依契約進用職員管理要點第三、十六點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校「約用職員各職稱之名額百分比及工作職責表」各序列工作職責如下：

第一序列：在直接監督下，辦理一般性事務工作。

第二序列：在法律規定及一般監督下，運用基本學識辦理例行性工作。

第三序列：在法律規定及一般監督下，運用初步專業學識獨立判斷，辦理職責稍複雜之固定例行業務或辦理技術或專業較為複雜之工作。

第四序列：在法律規定及一般監督下，運用較為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獨立執行職務，辦理技術或各專業方面較複雜事項之計畫、設計、擬議或審理業。並需建議、創新工作方法或程序，分析判斷能力。

第五序列：在法律規定及重點監督下，運用極為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，襄助主管處理職責繁重之機關業務，及辦理技術或各專業方面甚為繁重事項之計畫、設計、擬議或審理業務。並需建議、創新、決定本單位業務方針原則，就職務上所作決定或建議有影響力。

三、第一序列職稱：事務助理員。

第二序列職稱包括：助理技師、行政書記、助理技術師。

第三序列職稱包括：副技師、專案專員、輔導師、行政辦事員、副技術師、聘僱護士。

第四序列職稱包括：技師、專案經理、行政組員、技術師。

第五序列職稱包括：高級技師、執行長、行政秘書、行政專員、高級技術師。